

# 澳門童軍總會

ASSOCIAÇÃO DOS ESCOTEIROS DE MACAU
THE SCOUT ASSOCIATION OF MACAU

# 請柬

澳門童軍總會謹定於2012年10月7日 (星期日) 下午五時正假工人球場舉行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暨 2012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恭侯 光臨 曷勝榮籍

> 澳門童軍總會 敬約 2012年7月18日

註:請各部門 / 旅部負責人代表澳門童軍總會發出相關人士之邀請:

- A. 部門/處/助理總會領袖
- B. 旅務委員會 / 旅執行委員會 / 全體童軍領袖 / 童軍 / 家長 / 准童軍 / 旅團主辦單位 / 校長 / 主任 / 旅部友好人士

## 澳門童軍總會 ASSOCIAÇÃO DOS ESCOTEIROS DE MACAU THE SCOUT ASSOCIATION OF MACAU

# 童 軍 誓 詞 COMPROMISSO DE HONRA SCOUT PROMISE

### 我謹以至誠宣誓:

對國家,對澳門,對信仰要負責;

對別人,要幫助; 對規律,要遵行。

#### PROMETO PELA MINHA HONRA POR:

- AMAR E SERVIR FIELMENTE O MEU PAÍS, O TERRITÓRIO DE MACAU E A MINHA RELIGIÃO;
- AUXILIAR O PRÓXIMO;
- OBEDECER À LEI DO ESCOTEIRO.

ON MY HONOUR, I PROMISE THAT I WILL DO MY BEST TO MY COUNTRY, TO MACAU, AND TO MY RELIGION, TO HELP OTHER PEOPLE AND TO KEEP THE SCOUT LAW.

# 幼 童 軍 誓 詞 PROMESSA DO LOBÍTO CUB SCOUT PROMISE

#### 我願盡所能:

對國家,對澳門,對信仰盡責任;

對父母,要關懷; 對別人,要幫助;

對規律,要遵行。

### PROMETO FAZER O MELHOR POSSÍVEL POR:

- AMAR O MEU PAÍS, O TERRITÓRIO DE MACAU, A MINHA RELIGIÃO E OS MEUS PAIS;
- AUXILIAR O PRÓXIMO:
- CUMPRIR A LEI DA ALCATEIA.

I PROMISE THAT I WILL DO MY BEST TO MY COUNTRY, TO MACAU, TO MY RELIGION, AND TO MY PARENTS TO HELP OTHER PEOPLE AND TO KEEP THE CUB SCOUT LAW.



話: (853) 2878 0411

傳真: (853) 2878 0412

ASSOCIAÇÃO DOS ESCOTEIROS DE MACAU

Tel: (853) 2878 0411 Fax: (853) 2878 0412

URL: www.scout.org.mo

檔案編號:總(通)/2012-012

期:2012年7月18日

## 兹 委

為了更好地組織《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63周年暨 2012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之各項活動工 作。

澳門童軍總會現委任下列人士出任《慶祝中華人民共和 國成立63周年暨2012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 禮》組織工作委員會之各部門工作,名單附後,敬希查照。

特此委任

澳門童軍總會 澳門總監 梁少培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63周年 2012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組織工作委員會人員名單

主席顧問: 曹引桂

主 席:韓霆鋒

副 主 席:梁詩蓓(行政及宣傳) 余志華(典禮) 林 立(禮儀及接待)

林澤迫(場地及佈置) 關俊亨(資源) 吳國華(急救)

關天陽(選拔及評審)

行政及宣傳部

部 長:梁詩蓓(兼)

副部長:田艷芳 楊嘉欣 黃麗紅 羅先華 司徒永傑

典禮部

部長:余志華(兼)

副部長:彭文素 高寶琪 梁家麒 黃鴻傑 林之瓏

副部長:高寶琪(禮樂)

司儀:戴栢榮 莫美娟 漣漪汶 吳文欣

軍樂:歐家亮 禮儀:李家榮

總施令員:梁家麒(旅團儀仗隊檢閱)

助理總施令員:梁傑聰 張廣鋒 黃家興

副部長:彭文素 (團呼和幼童軍儀仗隊檢閱)

助理部長:梁廣志亞 基 拿:趙珮雯

團呼暨檢閱:陳麗梨 周國輝助理亞基拿:楊耀昌 莫倩賢

副部長:黃鴻傑(總會儀仗隊和旗手)

助理部長:嚴少暉

總會儀仗隊:廖彦彬 都紫陽

升旗隊:李志恆旗 陣:劉鎮源

副部長:林之瓏(典禮場地規劃)

助理部長:劉家俊 施振期

施線:李冠傑 指引:周芷明 物資:陳威利 音響:李凱欣

### 接待及禮儀部

部 長:林立(兼)

副部長:呂嘉兒 吳少玲 委 員:鄧順意 麥蘭花

## 選拔及評審部

部 長:關天陽(兼)

副部長:洗振威

#### 場地及佈置部

部 長:林澤迫(兼)

副部長:符永倫

### 資源部

部 長:杜俊杰 副部長:邱嘉威

## 急救部

部 長:區永健

副部長:黎安娜 李家盈 朱嘉寧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 工作計劃

## 1.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1.1. 日期: 2012年10月7日(星期日)。

1.2. 時間: A. 頒獎禮--下午 3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B. 大匯操典禮--下午5時正開始至6時。

1.3. 地點:工人體育場(人造草場)。

## 2. 會內人士的參與:

"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乃澳門童軍總會每年舉辦的大型活動之一,澳門童軍總會屬下之全體制服人員都應該積極響應和參與。同時,本次典禮將邀請的童軍人士和相關單位包括:

- 2.1. 澳門童軍總會全體成員(會內人士、各級領袖);
- 2.2. 總會屬下之旅部及其旅務委員會、旅執行委員會、旅部顧問等成員;旅部各級 領袖/隊員/委員/準童軍(旅部友好人士);
- 2.3. 童軍家長 / 校長 / 老師 / 同學;
- 2.4. 學校旅和團體公開旅的主辦機構負責人 / 校長 / 老師 / 同學。

## 3. 組織工作委員會的組成:

- 3.1. 澳門童軍總會將成立"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暨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組織工作委員會專責統籌是項活動。
- 3.2. 組織工作委員會成員將由澳門總監邀請會內及會外人士參與並委任。
- 3.3. 各部門之工作人員均來自本會各部門 / 處 / 旅部童軍 / 及外邀人士所組成。

## 4. 總會儀仗隊的組成:

- 4.1. 總會儀仗隊隊員均來自旅部,且曾為澳門童軍運動作出貢獻的優秀男、女童軍 所組成,並經總會正式委任,總會儀仗隊的組成包括:
  - 4.1.1. 旗手 1 名;
  - 4.1.2. 護旗手3名;
  - 4.1.3. 司令員 1 名;
  - 4.1.4. 副司令員 1 名;
  - 4.1.5. 檢閱區域標誌員2名(輔助人員);
  - 4.1.6. 指引員 15 名 (輔助人員);
- 4.2. 總會儀仗隊"旗手"需手持總會旗幟,佩掛"旗套"和佩戴白色手套。
- 4.3. 總會儀仗隊"護旗手"及"隊員"均需佩戴白色手套(總會指定款式)。
- 4.4. 總會儀仗隊全體成員,一律須穿著夏季童軍常規制服(藍色長褲),配帶總會巾和總會黑色皮製巾圈。如隊員為木章持有者,可配帶用基維爾皮製巾圈。制服要求整齊統一,達至美觀之效。
- 4.5. 總會旗幟所用的旗杆長度規定為"總會典禮專用木質旗杆",旗頂需配以專用"圓錐形"旗飾。
- 4.6. 儀仗隊處於"列隊形式時",應分列成三列橫隊隊列(參考附圖)。
- 4.7. 儀仗隊處於"行進形式時",應分列成三路縱隊前進(參考附圖)。

## 5. 旅部儀仗隊的組成:

- 5.1. 旅部儀仗隊是代表全體旅部成員接受典禮在場人士的檢閱,因此,旅部儀仗隊成員的組成均需經過旅部嚴格的挑選,並應由旅部優秀隊員所組成。
- 5.2. 澳門童軍總會屬下之各旅部 (不論是童軍團、幼童軍團組成之旅部),如 無特殊情況,均需派出儀仗隊代表旅部參與檢閱儀式。
- 5.3. 旅部儀仗隊(如果由童軍團、深資童軍團成員所組成的旅團)由共 11 名男、女 (童軍團、深資童軍團、或兩團混合)隊員組成。其中:
  - 5.3.1. 旗手 1 名;
  - 5.3.2. 司令員 1 名;
  - 5.3.3. 隊員 9 名,分成三列橫隊,每列橫隊 3 名。
- 5.4. 旅部儀仗隊(如果由幼童軍團成員組成的旅團)由 1 名隊員組成。其中: 5.4.1. 旗手 1 名;
- 5.5. 旅部旗手持旅部旗幟。一律佩掛旗套和佩戴白色手套。(總會指定款式之手套和旗套)。
- 5.6. 旅部旗幟的旗杆規定使用"總會典禮專用木質旗杆",旗之頂部需配以專用旗飾。
- 5.7. 旅部儀仗隊隊員須一律穿著夏季童軍常規制服;配帶旅巾,統一使用旅部巾圈或統一使用總會黑色皮製巾圈,全體隊員統一配帶白色手套。制服要求整齊和統一,達至美觀之效。
- 5.8. 儀仗隊處於"列隊形式時",應分列成三列橫隊(參考圖一)。
- 5.9. 儀仗隊處於"行進形式時",應分列成三路縱隊前進(參考圖二)。

## 6. 總會樂團的組成:

6.1 總會樂團及屬下之"鼓、號隊"將承擔大匯操典禮期間與步操禮儀有相關之鼓、 號音樂配合工作,和大匯操典禮期間的演奏表演工作。

## 7. 覆誓(重新宣誓)儀式:

- 7.1 在場的所有童軍制服人員均必須參加。儀式進行中,全體制服人員在司儀的指引下 全體起立,並且要立正;如配帶手套者,需將右手白手套脫去,並保持以"半禮"姿勢直至該儀式結束。
- 7.2 覆誓儀式進行時,旗手需將旗幟高舉。
- 7.3 先宣讀童軍誓詞,再讀幼童軍誓詞。
- 7.4 誓詞統一由大會司儀或大會指定人員負責宣讀。

## 8. 檢閱儀式:

- 8.1. 澳門童軍總會屬下之各旅部 (不論是童軍團、幼童軍團組成之旅團),如無特殊 情況均需派出儀仗隊代表其旅部參與檢閱儀式。
- 8.2. 總會儀仗隊將代表總會及屬下各部成員以"正步步操"經過主禮台接受主禮嘉 賓的檢閱。
- 8.3 旅部儀仗隊將代表旅部及屬下各團成員以"正步步操"經過主禮台接受檢閱。
- 8.4 檢閱儀式開始,各隊伍根據大會指定之口令及跟隨著鼓號節拍,依大會指 定路線,依次序前進(此時隊伍必須由三列橫隊改變成三路縱隊前進,見附圖)。
- 8.5 隊首為旗幟, 次者是司令員, 再者是儀仗隊成員。(參考圖示)
- 8.6 當儀仗隊和各方隊進入敬禮區(設有敬禮區"前標誌")和經過主禮台時,應由司令員喊出「敬禮」口令,即時:
  - (i) 旗手即時將旗幟由原來垂直向上方改為向前水平位以示向主禮嘉賓致敬。
  - (ii) 司令員面向主席台,以全禮代表全隊人員致敬前進。
  - (iii) 其餘隊員一律頭部向右看,行注目禮,並繼續前進。

- 8.7 當隊員完全經過主席台到達敬禮區的"後標誌"時,並完成檢閱後,其司令員可 喊"向前看"口令,即時:
  - (i) 全體隊員之頭部回復向前看及繼續前進。
  - (ii) 當隊伍經過指定路線後回到原來列隊之地點後,各儀仗隊可自行喊出口令停下(並立正等候)。
  - (iii) 各個方隊必須於大會典禮儀式開始前,齊集於大會指定之地點,等候儀式之開始。在典禮進行中,不得隨便改隊形,不得擅自離隊(身體不適者除外),不得自行解散和加上不必要之口令等。

## 9. 總會儀仗隊及各個方隊列隊形式:

- 9.1 列隊形式及編排(見場地圖)
- 9.2 方隊列隊和前進次序:
  - 9.2.1.總會將根據大會場地條件劃分為第一方隊、第二方隊、第三方隊列,而方 隊的組成,將按旅部編號順序排列:

#### 第一方隊隊列次序 (儀仗隊由章軍 及/或 深資章軍組成):

- 第 1 隊 總會儀仗隊;
- 第2隊 第一旅
- 第3隊 第二旅
- 第4隊 第三旅
- 第5隊 第四旅
- 第6隊 第八旅
- 第7隊 第十二旅

## 第二方隊隊列次序(儀仗隊由童軍 及/或 深資童軍組成):

- 第1隊 第十四旅
- 第2隊 第十五旅
- 第3隊 第十六旅
- 第4隊 第十七旅
- 第5隊 第十八旅
- 第6隊 第二十二旅
- 第7隊 第二十三旅

#### 第三方隊隊列次序(儀仗隊由童軍 及/或 深資童軍組成):

- 第1隊 第二十四旅
- 第2隊 第二十九旅
- 第3隊 第三十一旅
- 第4隊 第三十三旅
- 第5隊 第三十四旅
- 第6隊 第三十五旅

#### 幼童軍方隊隊列次序:

- 第1隊 第六旅
- 第1隊 第十九旅
- 第1隊 第二十一旅
- 第2隊 第二十八旅
- 第2隊 第三十旅
- 第3隊 第三十二旅
- 第3隊 第三十六旅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暨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8/22>

註:如有需要,大會可按各方隊隊員人數的多少作方隊上之調動,但將順次序不變。

## 10.幼童軍團呼表演:

- 10.1 幼童軍團呼表演均由總會邀請各旅部之優秀幼童軍成員參加。
- 10.2 大會邀請主禮嘉賓出場主持幼童軍團呼表演。
- 10.3 由"亞基拿"在表演場中央發出集合口令。
- 10.4 各幼童軍由四面八方跑出,並迅速向"亞基拿"匯合,經整理後接受主禮嘉賓 檢閱。
- 10.5 檢閱儀式完成後,即解散及返回原單位處。
- 10.6 參加幼童軍團呼表演之各旅幼童軍,一律穿著幼童軍夏季常規制服,配帶原旅巾,原小隊顏色膠製巾圈。

## 11. 觀禮成員:

- 11.1.歡迎全體制服人員、家長、準童軍、同學和社團人士參觀。
- 11.2.除儀仗隊、大會工作人員外,其餘觀禮童軍,必須根據大會指定之位置列席。
- 11.3. 參加觀禮之童軍,必須穿著整齊夏季常規制服,並配戴各項功勳獎章出席。
- 11.4.如未宣誓之準童軍,將被邀請列席觀禮,但要求穿著基本制服或統一顏色服裝 (如旅部T恤或總會T恤等)。
- 11.5.凡觀禮之隊員必須遵守大會秩序和要求配合進行。

## 12. 紀律要求及注意事項:

- 12.1.全體制服人員必須保持高度之自覺紀律、禮儀和秩序等童軍應有之優良紀律作 風。
- 12.2.保持典禮場地的完整和清潔。
- 12.3.典禮進行中應保持安靜,不得喧嘩、離席及自由活動。
- 12.4.必須服從大會及大會工作人員指令及指導。
- 12.5.對於大會頒發之臨時指令,各旅部及隊員必須迅速執行和完成。
- 12.6.各旅部領袖依大會公佈之秩序提前領導隊員作好各項典禮前的準備。
- 12.7.典禮進行中不得擅自加入非大會之程序。
- 12.8.頒發獎勵時,行動必須迅速,並提前到指定之地點報到。
- 12.9.典禮嘉賓進場或離場時,全體制服人員必須起立表示歡迎及歡送。
- 12.10.典禮完成後,由大會發出指令後方可解散。
- 12.11.典禮完成後之十五分鐘內,各旅部可於會場自由攝影。
- 12.12 典禮完成後之十五分鐘後,一切人員及器材必須撤離會場。

## 13."優異服務獎"的頒發順序:

- 13.1."優異服務獎"將分為優異服務獎(社會服務)和優異服務獎(會內服務)兩大類,因此,大會決定根據上述的次序進行頒獎,但其頒發過程的規定一樣。
  - 13.1.1. 優異服務獎 (社會服務)
  - 13.1.2. 優異服務獎 (會內服務)
- 13.2.由於獲獎人數眾多,上述兩類獎項將於典禮日下午3時30分正式典禮開始前頒發。
- 13.3.獲獎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夏季常規制服;應配帶過去曾獲獎項之各項獎勵和勳 音。
- 13.4.獲獎者應自行根據大會預指定的時間和司儀的宣佈和指示提前到大會指定的地 點集合,準備領獎。
- 13.5. "優異服務獎"的頒發順序:

當大會司儀宣讀獲獎名單後,由同一部門/旅部組成的獲獎童軍作為一單位, 迅速到指定的地點集合,然後以下列之"隊形指引"方法來完成領獎程序。其順序是:第一旅、第二旅、第三旅、第四旅.....。

#### 13.6. 隊形:

- 13.6.1. 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至主禮台。
- 13.6.2. 以一列横隊的隊形接受獎狀 (將因應時間編排而定出以分別個人 接受 隊列代表接受)。
- 14.6.3. 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離開,然後解散,返回原處。

## 14. "優異服務獎章"的頒發順序:

- 14.1. "優異服務獎章" 將分為優異服務獎(社會服務);和優異服務獎(會內服務) 兩大類,將分為六大項,包括:
  - 14.1.1.優異服務銅章獎(社會服務)
  - 14.1.2.優異服務銀章獎(社會服務)
  - 14.1.3. 優異服務金章獎(社會服務)
  - 14.1.4.優異服務銅章獎(會內服務)
  - 14.1.5.優異服務銀章獎(會內服務)
  - 14.1.6. 優異服務金章獎 (會內服務)
- 14.2.於典禮日下午 3 時 30 分正式典禮開始前頒發之獎項包括:
  - 14.2.1.優異服務銅章獎(社會服務)
  - 14.2.2.優異服務銅章獎(會內服務)
- 14.3.於典禮進行中頒發之獎項包括:
  - 14.3.1.優異服務銀章獎(社會服務)
  - 14.3.2.優異服務銀章獎(會內服務)
  - 14.3.3.優異服務金章獎(社會服務)
  - 14.3.4.優異服務金章獎(會內服務)
- 14.4.獲獎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夏季常規制服;應配帶過去曾獲獎項之各項獎勵和勳章。
- 14.5.獲獎者應自行根據大會預指定的時間和司儀的宣佈和指示提前到大會指定的 地點集合,準備領獎,其頒發過程的規定一樣。
- 14.6. "優異服務獎章"的頒發程序:

當大會司儀宣讀獲獎名單後,由多部門 / 旅部組成的獲獎童軍作為一單位, 迅速到指定的地點集合,然後以下列之"隊形指引"方法來完成領獎程序。 出場的單位順序排列需視其總獲獎人數而定。

#### 14.7. 隊形:

- 14.7.1.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至主禮台。
- 14.7.2.以一列横隊的隊形接受獎狀 (將因應時間編排而定出以分別 個人接受隊列代表接受)。
- 14.7.3.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離開,然後解散,返回原處。

註: 上述頒獎如因大會典禮時間的處理關係,大會將會因應情況而作出應變處理, 例如合併多旅部一同出場領獎等。以達至縮短典禮過長的時間。

## 15. "澳門總監榮譽笛子" 獎勵的頒發順序(待定項目):

- 15.1. "澳門總監榮譽笛子" 獎勵將分為兩大類,包括:
  - 16.1.1. 澳門總監榮譽"銀笛子"獎勵;
  - 16.1.2. 澳門總監榮譽 "金笛子" 獎勵;
- 15.2. "澳門總監榮譽笛子" 獎勵的頒發順序:

- 16.2.1. 澳門總監榮譽 "銀笛子" 獎勵;
- 16.2.2. 澳門總監榮譽"金笛子"獎勵;
- 15.3. 當大會司儀宣讀獲獎名單後,全體獲獎人士,迅速到指定的地點集合,然後以下列之"隊形指引"方法來完成領獎程序。其順序之先後,則按司儀宣讀之名單次序。
- 15.4. 隊形:
  - 15.4.1.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至主禮台。
  - 15.4.2.以一列横隊的隊形接受獎狀(個人接受)。
  - 15.4.3.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離開,然後解散,返回原處。

註: 上述頒獎如因大會典禮時間的處理關係,大會將會因應情況而作出應變處理, 例如合併多旅部一同出場領獎等。以達至縮短典禮過長的時間。

## 16. "功勳獎章" 獎勵的頒發順序 (待定項目):

- 16.1. "功勳獎章" 獎勵將分為三大類,包括:
  - 16.1.1. "銅星功勳獎章" 獎勵;
  - 16.1.2. "銀星功勳獎章" 獎勵;
  - 16.1.3. "金星功勳獎章" 獎勵;
- 16.2. "功勳獎章" 獎勵的頒發順序:
  - 16.2.1. "銅星功勳獎章" 獎勵;
  - 16.2.2. "銀星功勳獎章" 獎勵;
  - 16.2.3. "金星功勳獎章" 獎勵;
- 16.3. 當大會司儀宣讀獲獎名單後,全體獲獎人士,迅速到指定的地點集合,然後以下列之"隊形指引"方法來完成領獎程序。其順序之先後,則按司儀宣讀之名單次序。
- 16.4. 隊形:
  - 16.4.1.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至主禮台。
  - 16.4.2.以一列横隊的隊形接受獎狀 (個人接受)。
  - 16.4.3.以一路縱隊的隊形步操離開,然後解散,返回原處。
- 註: 上述頒獎如因大會典禮時間的處理關係,大會將會因應情況而作出應變處理, 例如合併多旅部一同出場領獎等。以達至縮短典禮過長的時間。

## 大匯操排練工作日程

## 備忘

1. 大匯操第一次排練:

日 期:2012年9月23日(星期日)

時 間:上午9時至12時

地 點:工人體育場

參加成員: A.組織工作委員會各部工作人員

B.旅部負責領袖

C. 總會樂團及屬下之鼓隊及號隊

D.總會儀仗隊、旅部旗手及各旅部儀仗隊成員

E.幼童軍團呼表演成員

制 服:出席排練均需穿著整齊夏季童軍常規制服

2. 大匯操第二次排練:

日 期:2012年9月30日(星期日)

時 間:上午9時至12時

地 點:工人體育場

參加成員: A.工作委員會各部工作人員

B.旅部負責領袖

C.總會樂團及屬下之鼓隊及號隊

D.總會儀仗隊、旅部旗手及各旅部儀仗隊成員

E.幼童軍團呼表演成員

F.表演隊伍和人士

制 服:出席排練均需穿著整齊夏季童軍常規制服

3. 大匯操總排練:

日 期:2012年10月7日(星期日)

時 間:上午9時至12時

地 點:工人體育場

參加成員: A.工作委員會各部工作人員

B.旅部負責領袖

C.總會樂團及屬下之鼓隊及號隊

D.總會儀仗隊、旅部旗手及各旅部儀仗隊成員

E.幼童軍團呼表演成員

F.表演隊伍和人士

G.全體獲獎人士

制 服:出席排練均需穿著總會 T-恤 / 旅部 T-恤

## 4. 典禮場地佈置:

4.1 排練日:臨時音響必須在各次排練前完成。 4.2 典禮是日上午 9 時開始佈置,12 時 30 分前完成。

5. 觀禮童軍、準童軍、家長進場入座 其典禮當日下午3時正,全體觀禮童軍進場,按大會安排的位置入座。

## 6. 典禮前之秩序安排:

日期: 10月7日(星期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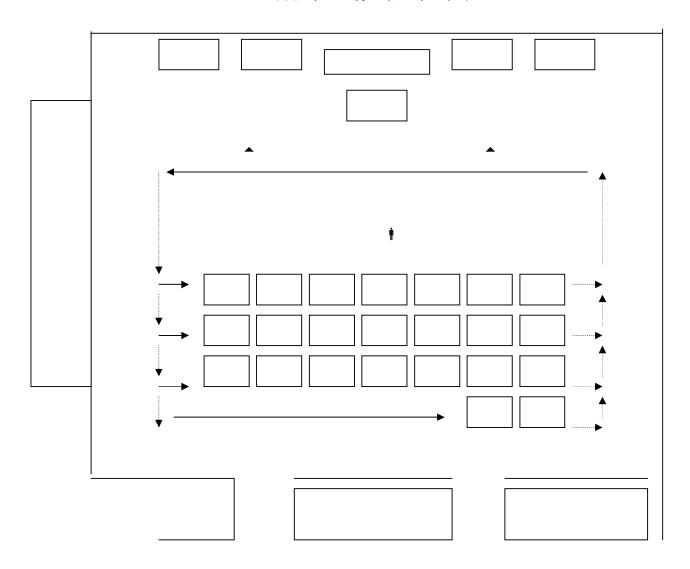
時間: 14:00 A. 全體工作人員報到,各部門檢查準備工作

- B. 典禮部、獎品部工作人員就位,開始工作
- C. 獲 2011-2012 年度優異服務獎(社會服務/會內服務)人士到獎品部報到
- D. 觀禮人士、童軍、家長進場
- 15:30 頒發 2011-2012 年度優異服務獎(社會服務/會內服務)
- 16:00 A. 各部門工作人員就位,開始工作
  - B. 觀禮人士、童軍、準童軍家長進場。
  - C. 酒會開始
- 16:40 旅部儀仗隊各自作最後檢查及準備進場
- 16:45 A. 各旅儀仗隊齊集廣場,靜候典禮開始。
  - B. 迎賓及等候主禮嘉賓進場。
- 17:00 主禮嘉賓到場
- 17:00 隨即轉入典禮之正式秩序

澳門童軍總會 2012年7月18日

## 圖 例

## 典禮場地及儀仗隊檢閱路線圖示



儀仗隊:

敬禮區: ▲ ▲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工作進度日程

日程表資料更新日期: 2012-07-18

			X 日 任	4 在 农 员 们 文 洲 6	. , , ,
月份	日期	星期	工作內容及進度	地 點	負責部門 / 人
	22	日	16:00 工作委員會主席團會議	澳門會議室	工作委員會主席
7月	30	1	16:00 工作委員會第一次部長級會議	總部	工作委員會主席
/ //	31	-	各部門自行安排組員工作會會議, 對部門工作詳	自定	部 長
	31	1	細計劃及作出分工。	日足	마 ス
8月	13		20:00 第一次旅部代表會議	總部	工作委員會主席
0 11	27	1	各部門申報部門所需工作人員及部門所需物品	總部	部 長
			旅部提交"旅部資料申報表" (2012P-001) 及	總部	旅部負責人
	3	1	"工作人員申報表" (2012P-002)		
			旅部提交"總會儀仗隊"(2012P-003)及"升旗	總部	旅部負責人
			隊" (2012P-004)報名表格		
	8		15:30 "總會儀仗隊"及"升旗隊"選拔日	總 部	選拔及評審部
	9		15:00 旅部旗手和旅部司令員第一次訓練	待 定	典禮部
	10	1	寄出大匯操邀請"請柬"		行政及宣傳部
			公佈"工作人員"召募結果和詳情		資 源 部
9月	14	五	19:00 工作委員會第二次部長級會議	總部	工作委員會主席
3 7			20:00 第二次旅部代表會議		
	16	日	15:00 旅部旗手和旅部司令員第二次訓練	待 定	典禮部
	21	五	準備嘉賓名牌		行政及宣傳部
			發新聞稿正式宣佈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22		領取綵排所需物資	總 部	資源 部
	23	日	09:00 大匯操第一次排練	工人球場	工作委員會
	29	六	領取綵排所需物資	總部	資源部
	30	Ħ	09:00 大匯操第二次排練	工人球場	工作委員會
			開始最後核實出席典禮嘉賓		行政及宣傳部
	3	Ξ	發出新聞稿件(介紹大匯操籌備情況)		行政及宣傳部
			落實外界支援工作		行政及宣傳部
	5	五	19:00 工作委員會第三次部長級會議	總 部	工作委員會主席
	7	4	20:00 第三次旅部代表會議	हरू मा <sup>*</sup>	工作安只冒工师
	6	六	發出新聞稿件(大匯操)		行政及宣傳部
	J	^	領取典禮日及排練所需物資	總部	資源 部
			09:00 大匯操第三次排練		工作委員會
			08:00 資源部將第一批器材運抵工人球場		資源部
10 月			09:00 資源部全部器材運抵工人球場		
	7	1 1	10:00 場地及佈置部佈置典禮場地		場地及佈置部
			10:00 各部門佈置典禮場地	工人球場	各部門
			10:00 音響佈置	2 12 %	致富燈光音響
			下午日程,請參考計劃程序		工作委員會
			發出新聞稿件(現場及傳真)		辨公室
			15:30 頒獎禮開始		工作委員會
			17:00 大匯操典禮開始		工作委員會
	8		發出感謝函予各有關人士		行政及宣傳部
1	12	五	19:00 全體工作人員總結會議		工作委員會

各部工作人員請注意: A.有關上列工作,請自行按計劃跟進及完成。

B.有關會議,不作另行通知。 C.歡迎隨時與部長/主席或辦公室聯繫。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旅部資料申報表>

編號:2012P-001

## 請於 2012 年 09 月 03 日 前送交總會辦公室

傳真號碼: 2878 0412

電郵地址:scoutmac@macau.ctm.net

本旅將委任下列童軍人員代表本旅配合總會統籌有關本旅參與 2012 年 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之事宜: <旅部儀仗隊>(由男隊員 人和女隊員 人組成,合共 11 位成 領 隊:姓名 電話: 電郵: 副領隊:姓名 電話: 電郵:	員組成。)
領 隊:姓名 電話: 電郵:	
副領隊:姓名 電話: 電郵:	
旗 手:姓名	
施令員:姓名	
備註:※「領隊」及「副領隊」同時被視為其旅之緊急聯絡人,活動進行場;  ※ 儀仗隊是由 (童軍/深資童軍/前述兩者 的支部成員)組成; ※ 本旅的典禮專用木質旗杆(已備妥/由總會代購); ※ 本旅之旗手專用旗套(已備妥/由總會代購); ※ 本旅儀仗隊之白手套(已備妥/由總會代購)。	钥間應身處現
<b>&lt;幼童軍檢閱隊及團呼&gt;</b>	
_,,,,,,,,,,,,,,,,,,,,,,,,,,,,,,,,,,,,,,	
領 隊:姓名 電話:電郵:	
領 隊:姓名 電話: 電郵:	
(如童軍檢閱隊及團呼>         領 隊:姓名	
領 隊: 姓名 電話:電郵: 副領隊: 姓名 電話: 電郵: 幼童軍檢閱隊: 本旅預計將派出男隊員 人,女隊員 人,共 位隊	員參與。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工作人員召募 - 會內服務>

本會將於 2012 年 09 月 23 日、9 月 30 日及 10 月 7 日(星期日)於關閘工人球場舉辦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暨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及相關綵排工作,典禮籌備及進行期間需要大量工作人員協助進行。現誠意邀請 貴旅旅員協助此活動的舉行,是次服務時數將以會內服務形式統計。以下為是次活動的詳細資料:

活動主辦單位: 澳門童軍總會

執 行 單 位: 2012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組織工作委員會

活 動 名 稱: 2012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日 期: 2012年09月23日(星期日)第一次綵排

2012年09月30日(星期日) 第二次綵排

2012年10月07日(星期日)第三次綵排及典禮日

服務時間: 2012年09月23日-約08:00~12:30,合共約4小時30分

2012年09月30日- 約08:00~12:30,合共約4小時30分

2012年10月07日- 約08:00~18:00, 合共約10小時00分。

\*此時間僅供參考,實際服務時間按崗位而定

服務地點: 澳門童軍總會、關閘工人球場

名 額: 150人

負 責 工 作: 協助工作委員會各部工作

對 象: 1)本會合資格之童軍團及深資童軍團成員

2)各級領袖

填妥"工作人員申報表(2012P-002)",並於9月3日前以電郵形式

報名方法: 回覆

回 覆 電 郵: ares\_kuan@yahoo.com

聯 絡 人: 2012年度澳門童軍大匯操組織工作委員會資源部部長關俊亨

#### 備註:

報名時間以電郵接收時間為準(先到先得),錄取名單及獲分配工作將於 9 月 15 日在總會網站內公佈。

2012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組織工作委員會資源部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 <工作人員申報表>

編號:2012P-002

致:澳門童軍總會辦公室 工作委員會資源部部長

旅 別:第 聯絡人:	/			
聯絡電話: 電 郵:	/			
姓名	聯絡電話	職級	曾擔任之	之大匯操工作及年份 *若具備急救相關經驗請特別註明 曾任工作(部門)

旅長簽署:	日期: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總會儀仗隊成員選拔>

#### 一、目的

總會儀仗隊為澳門童軍儀仗隊之最高級別,為 2012 年度澳門童軍週年大匯操暨頒 獎典禮代表澳門童軍總會參與大匯操檢閱儀式。

#### 二、對象

- 1. 本會會員;及
- 2. 深資童軍支部成員或成年領袖。

#### 三、 資格

- 1. 於童軍範疇和個人品德表現優異者;
- 2. 男女不限;
- 3. 男性成員身高達 1.70 米或以上 / 女性成員身高達 1.65 米或以上;
- 4. 體格強健,能適應長時間戶外訓練。

#### 四、 報名方法

- 1. 填妥附件之報名表(2012P-003)並於2012年09月03日或之前的辦公時間內交回本會辦公室;
- 2. 參加者必須經所隸屬之部門/旅部負責人推薦;
- 3. 各部門/旅部推薦成員之人數上限為3人;
- 4. 参加者可同時呈交所隸屬之部門/旅部負責人之推薦信;

#### 五、 評選日期及服飾

- 1. 2012年09月08日下午3時30分於本會總部門前集合;
- 2. 参加者均須穿著整齊夏季常規制服。

#### 六、 評審準則

- 1. 個人履歷;
- 2. 步操素質;
- 3. 體格。

#### 七、 評審委員會組成

- 1. 委員會成員:
  - 主席顧問團;
  - 主席 / 副主席;
  - 典禮部部長 / 副部長。
- 2. 特邀部門總監及資深領袖。

2012 年度澳門童軍週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組織工作委員會 選拔及評審部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總會儀仗隊成員選拔 - 報名表>

編號:2012P-003

中文姓名				性別	男/女
外文姓名				身高	米
會員證編號				宣誓日期	
旅別 / 部門				職級	
		曾	任職	 務	
年 份	T			職	務
(由最近期之開始排列)				14	44
	曾多	典	活動	或訓練	
年 份 (由最近期之開始排列)				活動 /	訓練
		曾	獲獎	勵	
年 份	Τ				<del></del> 稱
(由最近期之開始排列)					

种属 郎 明 / 拉 郎 名 丰 1 ダ 翠 B 芏 Cn ·
隸屬部門/旅部負責人簽署及蓋印: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升旗隊成員選拔〉

#### 一、目的

為2012年度澳門童軍週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選拔升旗隊成員參與大匯操檢閱儀式。

#### 二、對象

- 3. 本會會員;及
- 4. 深資童軍支部成員或成年領袖。

#### 三、 資格

- 1. 於童軍範疇和個人品德表現優異者;
- 2. 男女不限;

#### 四、 報名方法

- 5. 填妥附件之報名表(2012P-004)並於 2012年 09月 03日或之前的辦公時間內交回本會辦公室;
- 6. 參加者必須經所隸屬之部門/旅部負責人推薦;
- 7. 各部門/旅部推薦成員之人數上限為3人;
- 8. 参加者可同時呈交所隸屬之部門/旅部負責人之推薦信;

#### 五、 評選日期及服飾

- 3. 2012年09月08日下午3時30分於本會總部門前集合;
- 4. 參加者均須穿著整齊夏季常規制服。

#### 六、 評審準則

- 4. 個人履歷;
- 5. 步操素質;
- 6. 體格。

## 七、 評審委員會組成

- 3. 委員會成員:
  - 主席顧問團;
  - 主席 / 副主席;
  - 典禮部部長 / 副部長。
- 4. 特邀部門總監及資深領袖。

2012年度澳門童軍週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組織工作委員會 選拔及評審部

##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升旗隊成員選拔 - 報名表>

編號:2012P-004

			性別	男/女
			身高	米
			宣誓日期	
			職級	
	曾(	壬職	務	
			職務	
曾 多	- 奥 >	舌 動	或訓練	
			活動 / 訓練	
	曾	<b>菱</b> 獎	勵	
			獎項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曾多與氵	曾多與活動	宣誓日期 職級

隸屬部門/旅部負責人簽署及蓋印:\_\_\_\_\_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3 周年暨 2012 年度澳門童軍周年大匯操暨頒獎典禮 <22/22>